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05月29日
	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92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0

注: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自2024年05月29日起,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调整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E类份额在“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3亿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3亿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3亿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

(2)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4-047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12号,以下简称“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1)。

收到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后,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六次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4-048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主体及相关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前次评级结果: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鲁金KY01”、“鲁金KY02”、“24鲁金K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

● 本次评级结果: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鲁金KY01”、“鲁金KY02”、“24鲁金K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本公司2023年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债券简称:“鲁金KY01”、“鲁金KY02”)进行跟踪信用评级;对本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鲁金K1”)进行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评级结果: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评级时间为2023年5月26日;“鲁金KY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评级时间为2023年11月8日;“鲁金KY02”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评级时间为2023年11月20日;“24鲁金K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评级时间为2024年3月15日。

● 中诚信国际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4年5月27日出具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4]跟踪0275号),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公司债券“鲁金KY01”、“鲁金KY02”、“24鲁金K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本次跟踪评级报告的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中证工程机械ETF(场内简称:工程机械ETF)
基金主代码	159542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5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大成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3】191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4年2月26日起到2024年5月23日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4年5月2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547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13,073,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9,85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13,073,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9,850.00
	合计	213,092,85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4年5月28日

注:

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http://www.dc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本基金若具备上市交易条件,基金管理人可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上市交易。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9日

工银瑞信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国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99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5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国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式联接A	工银国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933	019934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3】240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4年4月19日至2024年5月2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4年5月2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917		
份额级别	工银国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式联接A	工银国证港股通科技ETF发起式联接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2,371,487.09	1,115,488.84	13,486,975.9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500.73	279.04	2,779.7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2,371,487.09	1,115,488.84	13,486,975.93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2,500.73	279.04	2,779.77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12,373,987.82	1,115,767.88	13,489,755.7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2,083.54	-	10,002,083.5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0.8315%	-	74.145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4,986.29	11.01	24,997.3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019%	0.0010%	0.1853%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4年5月28日		

注:1、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2,083.54	74.1458%	10,002,083.54	74.1458%	不少于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基金经理等人员					
基金管理人股东					
其他					
合计	10,002,083.54	74.1458%	10,002,083.54	74.1458%	不少于3年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icbcc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

1.本基金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发售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2.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3.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545	金能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4/6/3	2024/6/4

1、调整前转股价格:9.96元/股。

2、调整后转股价格:9.87元/股。

3、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6月4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30号)的核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公开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能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共计15亿元,期限6年。根据《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金能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1、前次调整情况

(1)根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7的总股本675,939,455为基数分配利润,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8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含税100,039,039.34元。根据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1.4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12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16、2019-117)。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60号),核准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秦庆平先生非公开发行131,406,044股股份。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0.7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1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71)。

(3)根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293,908,508.99元。根据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0.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31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2021-070)。

(4)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296,775,861.20元。根据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0.0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2022-080)。

(5)根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101,753,426.88元。根据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9.9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2023-089)。

2、本次调整情况

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4元(含税)。公司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号)。

根据上述规定,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计算过程为(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P1=P0-D=9.96元/股-0.094元/股≈9.87元/股。本次利润分配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6月4日,故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4日起生效。

三、其他事项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金能转债”自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6月3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4年6月4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由9.96元/股调整为9.87元/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94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6/3	-	2024/6/4	2024/6/4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5月21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47,948,93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9,707,200.08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6/3	-	2024/6/4	2024/6/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秦庆平、王咏梅、中阅聚焦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94元,待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46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4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公司A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其股息、红利所得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0.0846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4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如有疑问,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4-2159288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4-032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十四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5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5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段文务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国投资本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1)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段文务

委员:段文务、蔡洪滨、陆俊

(2)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敏

委员:张敏、白文宪、王方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4-031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国投金融大厦5层50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07,975,6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80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段文务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形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蔡洪滨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徐明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470,432	99.8978	4,453,052	0.1010	52,199	0.0012

2、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470,432	99.8978	4,453,052	0.1010	52,199	0.0012

3、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470,432	99.8978	4,453,052	0.1010	52,199	0.0012

4、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470,432	99.8978	4,453,052	0.1010	52,199	0.0012

5、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4,792,245	88.7108	36,241,958	11.2891	199	0.000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522,432	99.8990	4,453,052	0.1010	199	0.0000

7、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发行不超过3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518,632	99.8989	4,456,852	0.1011	199	0.0000

8、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522,432	99.8990	4,453,052	0.1010	199	0.0000

9、议案名称: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03,516,032	99.8988	4,459,452	0.1012	199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陆俊先生)	4,146,195,186	94.0612	是
10.0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王方先生)	4,145,983,786	94.0564	是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829,701,19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524,125,7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49,695,477	91.7758	4,453,052	8.2237	199	0.0005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6,673,991	99.7259	128,052	0.2736	199	0.0005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021,486	41.1283	4,325,000	58.8717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84,792,245	88.7108	36,241,958	11.2891	199	0.0001
8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16,581,151	98.6128	4,453,052	1.3871	199	0.0001
9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316,574,751	98.6108	4,459,452	1.3891	199	0.0001
10.0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陆俊先生)	316,493,996	98.5857	0	0.0000	0	0.0000
10.0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王方先生)	316,282,596	98.5198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8,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9、10。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达、杨嘉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国投资本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及